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angshan Port Group Co.,Ltd.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唐山港（股票代码：601000）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二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一、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二、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三、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 23#-25#多用途泊位相 关资产的议案	7
议案三：关于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煤炭中转储运堆场海域 使用权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唐 山港京唐港区 26#-27#泊位及其配套资产的议案...	12
议案五：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唐 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16
议案六：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9
议案七：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1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7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17年9月12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9月12日下午14:00

现场会议地点：河北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二层和畅厅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宣国宝先生

参会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现场会议主要议程：

一、会议开始，主持人宣布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各位股东对下列议案进行逐项审议：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 23#-25#多用途泊位相关资产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煤炭中转储运堆场海域使用权的议案	√
4	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 26#-27#泊位及其配套资产的议案	√
5	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	√
6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7.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2）人
7.01	李顺平	√
7.02	李立东	√

三、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和提问。

四、主持人宣读本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方法。

五、选举监票人和计票人。

六、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书面表决。

七、休会，表决结果统计，律师对计票过程进行见证。

八、复会，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九、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法律意见。

十一、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在股东大会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二、会议结束。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表在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下同）请按规定出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三、股东请按时进入会场，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四、股东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权额不计入表决数。特殊情况，应经股东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五、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六、股东发言和提问

股东要求在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旁）。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提问应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发言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

股东发言、提问时间共 20 分钟，发言主题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

本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本公司真诚希望会后与各位股东以多种方式进行互动交流，并感谢各位股东对本公司经营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七、现场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一）现场投票表决办法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其中，除议案7选举非独立董事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议案6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外，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其他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股东（包括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其中，议案2至议案5属于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关联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议案1至议案5、议案7为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请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者姓名，并将表决票投入票箱。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二）现场计票程序：由主持人提名 2 名股东代表及 1 名监事代表作为本次股东大会的计票、监票人，其中由监事代表担任总监票人，经与会股东鼓掌通过。计票、监票人在审核表决票的有效性后，统计表决票。总监票人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八、现场会议开始后，请将手机置于无声或振动状态。

九、本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十、其他未尽事项请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议案一: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王首相先生已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12人,需要补选1名非职工监事。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张志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六次监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9月12日

附件: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志辉，男，1973 年 7 月生，籍贯河北乐亭，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历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上述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议案二:

关于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23#-25#多用途泊位 相关资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缓解港口装卸能力不足问题,适应集装箱及汽车、件杂货等新兴货种的发展趋势,满足腹地物流业规模化发展的需要,自 2012 年起,以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为投资主体,开始谋划建设唐山港京唐港区 23#-25#多用途泊位工程,该项目位于第三港池南岸西段,码头岸线长度 945 米,拟建设 2 个 7 万吨级多用途泊位和 1 个 3 万吨级多用途泊位(水工结构分别按靠泊 10 万吨级和 5 万吨级集装箱船舶设计和建设,远期调整为集装箱泊位),其中 3 万吨级多用途泊位兼顾滚装汽车运输功能,码头设计年通过能力为件杂货 250 万吨、集装箱 30 万标准箱、汽车 6 万辆。该项目已取得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核准文件。

近几年,由于公司承运的汽车、件杂货等新兴货种发展迅速,已经达到一定的吞吐量规模,与唐港实业筹建的唐山港京唐港区 23#-25#多用途泊位工程运输货种相同。同时,公司与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实现双方股东优势互补,优化整合唐山港京唐港区集装箱运输资源,有效提升京唐港区集装箱业务竞争能

力。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等问题，满足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要求，项目主体已经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同意变更为本公司。

为了理顺资产产权关系，保证项目投资主体与资产产权主体相一致，为后续工程建设奠定基础，公司拟收购唐港实业所有的 23#-25#泊位对应的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及已经建成的临时堆场等相关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具体包括 23#-25#泊位简易堆场、23#-25#泊位水渣堆场、高杆灯（水渣堆场）基础施工及高杆灯、23#-25#泊位水渣临时堆场电力电缆设备等固定资产，宗地面积为 474,477.8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宗海面积为 28.2894 公顷的海域使用权以及与 23#-25#泊位相关的地质勘察费等前期费用。

上述资产由唐港实业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7】第 0909 号《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 23#-25#泊位前期费用及相关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已经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 20538.88 万元。公司与唐港实业拟据此确定标的资产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0538.88 万元，并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为了保证本次资产收购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

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处理与本次资产收购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办理权属变更手续等各项工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收购唐山港京唐港区煤炭中转储运堆场 海域使用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充分发挥 36#-40#煤炭泊位动力煤系统能力，缓解现有煤炭堆场能力不足的局面，经公司五届十七次董事会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启动了唐山港京唐港区煤炭储运堆场工程项目建设，项目位于四港池北岸，紧邻已建的 36#-40#煤炭泊位。目前，该项目已取得规划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

为了满足项目建设需要，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拟收购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所有的唐山港京唐港区煤炭中转储运堆场海域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证号：国海证 2013B13022500402 号），面积为 48.542 公顷，海域使用性质为港口用海。该海域使用权已由唐港实业委托唐山市地产评估咨询公司（以下简称“地产评估”）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地产评估出具了天唐海估【2017】第 009 号《海域价格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公告），海域使用权评估结果为

6090.56 万元。唐港实业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 23#-25#泊位前期费用及相关资产进行评估时，将上述海域使用权纳入评估范围，并引用了地产评估的评估结论。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7】第 0909 号《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 23#-25#泊位前期费用及相关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已经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公司与唐港实业拟据此确定海域使用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6090.56 万元，并签署《海域使用权转让协议》。

为了保证本次收购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全权处理与本次资产收购相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海域使用权转让协议》、办理权属变更手续等各项工作。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议案四：

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收购 唐山港京唐港区26#-27#泊位及其配套资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深入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抢抓“一带一路”建设重大机遇，本着强强联手、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协同发展的原则，公司与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9日共同投资成立了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唐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60%，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0%，双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津唐集装箱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船舶、驳船、火车、卡车的集装箱装卸；空重集装箱和进出口货物的储存、保管和运输；码头内进出口集装箱的拆装箱业务；受委托的洗箱业务；集装箱内地储存和货运站的经营；集装箱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

为了实现唐山港京唐港区集装箱运输业务的统一规划、运营、管理，确保在“十三五”末实现500万标箱战略目标，按照公司与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合资合同》约定，津唐集装箱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所有的唐山港京唐港区26#-27#集装箱泊位及其配套资产（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具体包括26#-27#集装箱泊位及辅建设施资产、H986集装箱机检系统

附属资产、超细粉装箱场资产以及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等资产。

26#-27#集装箱泊位及辅建设施资产位于唐山港京唐港区第三港池南侧岸线东段，工程建设规模为 2 个 7 万吨级集装箱泊位及相应配套设施，码头水工结构均按靠泊 10 万吨级集装箱船舶设计，泊位长度为 690 米，设计年通过能力 90 万标箱。H986 海关机检系统附属资产位于唐山港京唐港区第三港池北岸线堆场内，设置在场区偏南部居中位置，场区北侧居中位置设置为海关办公区域，方便管理，使机检流水线通畅便捷。场区东南位置设置人工查验仓库，并设置卸货平台。超细粉装箱场资产位于唐山港京唐港区第三港池南侧岸线，建筑面积为 2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粉料储存和粉料散装系统、电气室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设计年装箱量为 240 万吨。土地、海域无形资产是 26#-27#集装箱泊位及后方附属设施所占有土地使用权及港池所占海域使用权，其中土地面积为 894 亩，海域面积为 9.2106 公顷。

上述标的资产已由唐港实业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7】第 0554 号《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 26#-27#泊位等部分资产项目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已经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29,624.03 万元。津唐集装箱公司与唐港实业拟据此确定标的资产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29,624.03 万元，并签署《资产转让协议》。

津唐集装箱公司收购上述标的资产，将为京唐港区集装箱运输业务发展提供基础设施支持，符合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复的《唐山港总体规划》要求。津唐集装箱公司将依托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大背景，借助双方股东的优势资源，结合港口后续业务发展规划及内外贸航线设置，通过加强管理，推进管理和技术创新，深入挖潜，采用现代化科技工艺等途径，未来三年能够使集装箱吞吐量保持 35%以上的增速，预计 2018 年通过能力可达到 270 万 TEU，2020 年可达到 500 万 TEU，2018 年至 2020 年利润总额分别为 11,000 万元、16,000 万元、18,000 万元，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发展前景，能够有效提升港口群内集装箱运输竞争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议案五：

关于控股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收购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深入贯彻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抢抓“一带一路”建设重大机遇，本着强强联手、优势互补、合作共赢、协同发展的原则，公司与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共同投资成立了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唐集装箱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 60%，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0%，双方均以现金方式出资。津唐集装箱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船舶、驳船、火车、卡车的集装箱装卸；空重集装箱和进出口货物的储存、保管和运输；码头内进出口集装箱的拆装箱业务；受委托的洗箱业务；集装箱内地储存和货运站的经营；集装箱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

为了实现唐山港京唐港区集装箱运输业务的统一规划、运营、管理，确保在“十三五”末实现 500 万标箱战略目标，按照公司与天津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合资合同》约定，津唐集装箱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港实业”）持有的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

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 亿元，注册地点为河北省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主要经营范围为：船舶、驳船、火车、卡车的集装箱装卸；空重集装箱和进出口货物的储存，保管和运输；码头内进出口集装箱的拆装箱业务；受委托的洗箱业务；集装箱内地储存和货运站的经营；集装箱码头设施的建设、经营。该公司 2017 年 1-6 月完成 815,078 标箱，比上年同期 640,292 标箱增加 174,785 标箱，增长了 27.29%。截至 2017 年 7 月底，完成 100.12 万标箱，同比增长 35.72%，较 2016 年提前两个月突破百万标箱大关。

上述标的股权已由唐港实业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健兴业”）以 2017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评估，天健兴业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7】第 0553 号《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唐山港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股权项目评估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已经唐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标的股权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41,630.07 万元。津唐集装箱公司与唐港实业拟据此确定标的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1,630.07 万元，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津唐集装箱公司收购上述标的股权以及 26#-27#泊位及其配套资产，有利于进一步优化整合唐山港京唐港区集装箱运输资源，减少竞争，优化区域货源市场、航线资源配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发展前景，能够有效提升港口群内集装箱运输竞争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议案六：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方便工商登记管理，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近期将公司注册档案移交至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公司工商登记机关由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为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手续已于 2017 年 8 月 9 日办理完毕，并取得新的营业执照，原登记信息不变。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拟对《公司章程》第二条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原为：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2002] 96 号文批准，由全体发起人以各自在京唐港务局享有的权益所对应的评估净资产作为出资，认购全部股份，以发起方式设立；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7468680177]。”

现修改为：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2002] 96 号文批准，由全体发起人以各自在京唐港务局享有的权益所对应的评估净资产作为出资，认购全部股份，以发起方式设立；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0007468680177]。”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议案七: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孙文仲先生已辞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职务，张志辉先生已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 15 人，需要补选 2 名非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顺平先生、李立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2 日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李顺平，男，1972 年 4 月生，籍贯河北滦南，硕士，中共党员。历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质部部长、第一港埠生产作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立东，男，1967 年 3 月生，籍贯河北丰南，大学本科，中共党员。历任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